

# 关于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代码 300240）拟终止发行股份购买 CHINA LOGISTICS HOLDING XXXVIII SRL、宁波颢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苏州普洛斯望亭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内幕交易防控相关问题与解答》（2019 年 2 月 11 日）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重组相关方及其有关人员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深圳分公司”）申请了查询。本次自查的相关情况如下：

##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和自查范围

本次自查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草案披露之日（2018 年 4 月 13 日）起至公司董事会审议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之日（2019 年 7 月 16 日）止。本次自查范围包括：知悉本次交易终止情况的交易对方、中介机构及有关知情人员，及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 二、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自查范围内相关方出具的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自查期间内，上述纳入本次交易核查范围内的自查主体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如下：

自查期间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累计买入飞力达（300240）股票 3,985,100 股，累计卖出 3,985,100 股，

截至查询期末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0 股。根据中信证券出具的说明，中信证券交易飞力达股票的自营业务账户，为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 ETF、LOF、组合投资、避险投资、量化投资，以及依法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的事先约定性质的交易及做市交易，根据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的规定，该类自营业务账户可以不受到限制清单的限制。中信证券买卖飞力达股票的账户均为已经批准成为自营业务限制清单豁免账户。

除上述情况外，根据自查结果及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在自查期间，知悉本次交易终止情况的相关各方及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之盖章页）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1日